

# 臺灣閱讀節 | 享讀竹北·穿越今昔

## 「竹北人」徵文活動

### 一、宗旨：

竹北市為新竹縣重要農倉，隨著縣政中心設立與經濟建設變遷，生活型態也有重大改變，人口急速增加，今日成為竹縣政治、經濟、生活重鎮。有鑑於竹北變遷發展快速，竹北市圖書館長期以來，編著地方志書、辦理生命史書寫與人文旅行講座，期許藉此珍藏生活文化記憶；為鼓勵全民書寫竹北，藉此感受竹北生活的美好，共享竹北土地的氣味與聲音，共同凝聚竹北的榮耀與認同，特別籌辦「竹北人」徵文活動。

本次徵文廣收全臺各地對竹北有深厚情感之寫作者或社會大眾，一起來書寫竹北；內容可以是遊歷竹北的觀察，或竹北市民親身生活感受，也能描寫日常中所見之人事物，甚至探索竹北生活空間、思考地方社會、傳承文化記憶，進行歷史懷想與鄉土記述等等，但凡是「書寫竹北」或「竹北人」為題材者，皆可投稿；惟須考量組別差異，採散文或小品文型態進行寫作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。

主辦單位：竹北市公所

承辦單位：竹北市立圖書館

### 三、投稿資格：全國各地符合組別與題材限制者皆可參加。

### 四、組別限制：

(一)、社會組：凡 18 歲以上成人皆可投之。

稿件要求：採散文形式撰寫，內容須與竹北有關，字數以 2000 字至 3000 字以內為原則；若用母語書寫，應以漢字表現，並擇適當之處佐以注釋說明。

(二)、青少年組：目標對象為國、高中生；滿 18 歲者可改選社會組。

稿件要求：採小品文形式撰寫，題材內容須與竹北市有關，字數以 600 字至 1200 字以內為原則；若用母語書寫，應以漢字表現，擇適當處佐以注釋說明。

(三)、兒童組：目標對象為國小生；今年剛升國一者可選兒童組。

稿件要求：採小品文形式撰寫，題材內容須與竹北市有關，字數以 300 字至 600 字以內為原則；若用母語書寫，應以漢字表

現，可擇適當之處佐以注釋說明。

## 五、獎金及錄取名額

### (一)、社會組：

首獎 1 名，獎金 3 仟 5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貳獎 1 名，獎金 2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參獎 1 名，獎金 1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佳作以 7 名為限，每名獲贈誠品禮券 5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### (二)、青少年組：

首獎 1 名，獎金 1 仟 5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貳獎 1 名，獎金 1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參獎 1 名，獎金 5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佳作以 7 名為限，每名獲贈誠品禮券 3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### (三)、兒童組：

首獎 1 名，獎金 1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貳獎 1 名，獎金 8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參獎 1 名，獎金 4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佳作以 7 名為限，每名獲贈誠品禮券 2 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**\*以上錄取人數共 30 人，獎金(禮券)金額共為 18,700 元。**

## 六、投稿方式：

(一)、社會組須採電腦打字列印成紙本作品乙式 3 份後（格式參見注意事項），隨報名表與授權同意書一同交寄，並請勿合併裝訂。

(二)、青少年組與兒童組採手寫方式交件，請自備 24 行 x 25 格之 600 字稿紙撰寫，或至竹北市圖書館取得專用稿紙後撰寫；稿件請繳交手寫稿 1 份、影本 2 份；另填妥報名表與授權同意書後一起交寄。（格式參見注意事項）

(三)、收件地址：302 新竹縣竹北市福德街 30 號 | 新竹縣竹北市立圖書館收（可親送本館或郵寄，若寄件請於封面寫「參加徵文活動」）

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止。（**延長截稿收件時間至 111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，逾期恕不受理**）
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徵文採匿名審查機制，應徵作品內文或稿紙上皆不得書寫作者姓名，或採任何圖象表現個人身分記號（個人資料請填寫於報名表。）。
2. 作品題目，一律見於作品第一頁第一行，不得另紙印製，亦勿加封面；

稿件若有 2 頁（含）以上者，請於稿紙左下角寫明頁碼與總頁量，表達方式為「1/2」與「2/2」，即「第 1 頁／共 2 頁」與「第 2 頁／共 2 頁」之意，其餘以此類推。**稿件作品須獨立裝訂，切勿與報名表、授權同意書等合併釘裝。**

3. **社會組**參加徵文之作品，一律以**電腦繕打**，採直式橫書書寫，作品題目為 16 號字，作品內容文字應採 12 號字細明體，並須以現行通用中文標點符號表示之，作品以 A4 大小紙張直式輸出，需編列頁碼於左下角或底部置中，格式如前 2 所述。（若遇特殊情況，能提具理由或證明者，可改以稿紙代替電子繕打，投稿時請自留稿底，恕不退稿。）
4. **青少年組與兒童組**請**自備稿紙手寫完成作品**，稿紙請用 24 行 x 25 格之 600 字稿紙撰寫；作品題目寫於稿紙首行、並空四格，稿紙上不得書寫作者個人姓名，裝訂方式請參照注意事項第 2 點；繳交作品應提供手寫原稿與影本 2 份，若忘記繳交影本者，應於通知後兩日內補件完畢，否則視同棄權。
5. 應徵作品必須不曾在任何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部落格等公開媒體發表過；已輯印成書或出版作品者亦不得參選。且嚴禁代筆、抄襲、不當改作，如有已發表、抄襲、不當改作之情況，經主辦單位查獲，將公布姓名及違規事實並取消參選資格，已得獎者將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6.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但必須授權主辦單位或其授權之第三方，於任何地點、時間，以任何方式公開散布、宣傳、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再支付任何費用。
7. 基於智慧財產權及相關行政辦理之目的蒐集，參加徵選者皆視同同意提供主辦單位運用個人資料，包括下列項目：姓名、性別、生日、電話、e-mail、簡歷及身分證字號等報名相關資料。
8. 得獎作品如有著作權糾紛涉訟，經法律程序敗訴確定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，損害第三人權利者，由作者自行負責。若因作品抄襲致主辦單位名譽受損，主辦單位得以追償其法律責任。
9.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，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，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須就中獎所得代扣 10% 稅額。得獎者須依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若得獎者經主辦單位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，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，亦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。
10. 參與者皆視為認同本徵選辦法，報名時已詳讀所有規定。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，並公告於網頁。

附件一、報名表

臺灣閱讀節   享讀竹北·穿越今昔 「竹北人」徵文活動報名表			
參選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組		
作品名稱		作品編號	收件工作人員填寫
作品總頁量		作品總字數	
作者姓名		身分證號	
出生日期	公元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服務單位/學校	
聯絡電話	(住宅) (手機)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未滿 18 歲者應留監護人聯絡方式)</span>		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資料查核用)</span>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訊息通知用；同上則免填)</span>		
電子郵件	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未滿 18 歲者應留監護人聯絡方式)</span>		
檢送資料	<p>1. 採電子報名及紙本文件送件，應完成下列四項，請勿合併裝訂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完成電子報名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報名表 1 份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授權同意書 1 份 (需有簽名或蓋章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作品乙式 (青少年與兒童組為手寫稿正本 1 份，影本 2 份；社會組為電腦打字列印作品共計 3 份)</p> <p>2. 請將上述紙本文件備妥後，郵寄或親送至 302 新竹縣竹北市福德街 30 號   新竹縣竹北市立圖書館收 (封面應寫明：「參加徵文活動」。)，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p>電子報名 QRcode</p> </div>		

## 附件二、授權同意書

本人投遞作品\_\_\_\_\_必填參加「臺灣閱讀節 | 享讀竹北·穿越今昔：『竹北人』徵文活動」特聲明同意下列情形：

1. 遵守本次徵文辦法之規定，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，若因作品抄襲致主辦單位名譽受損，主辦單位得以追償其法律責任。
2. 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；侵犯著作權部分自行負責：(一) 代筆、抄襲、翻譯、不當改作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。(二) 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等媒體公開發表者。(三) 作品曾獲獎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者，或即將刊登者。
3. 得獎作品將交由主辦單位利用，得獎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，並授權主辦單位擁有該著作財產權，得以於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或轉授權第三方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額外費用。
4. 凡投稿作品主辦單位皆不另退奉還，著作人應自留底稿，若為未得獎作品，著作人可另作他用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\_\_\_\_\_  
(簽名或蓋章)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作品編號：\_\_\_\_\_ (收件工作人員填寫)